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 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目录>>

13位ISBN编号:9787801658586

10位ISBN编号: 7801658582

出版时间:2012-1

出版时间:中国海关

作者: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司

页数:638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>

内容概要

为了规范进出口企业申报行为,提高通关数据质量,加快通关速度,促进贸易便利化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》,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司编制了《201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商品规范申报目录》,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及其代理人在填报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"商品名称、规格型号"栏目时,应当按照规范申报目录中所列商品申报要素的内容填报。

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>

书籍目录

第一类活动物:动物产品

第一章 活动物

第二章 肉及食用杂碎

第三章 鱼、甲壳动物、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

第四章 乳品;蛋品;天然蜂蜜;其他食用动物产品

第五章 其他动物产品

第二类 植物产品

第六章 活树及其他活植物;鳞茎、根及类似品;插花及装饰用簇叶

第七章 食用蔬菜、根及块茎

第八章 食用水果及坚果;柑橘属水果或甜瓜的果皮

第九章 咖啡、茶、马黛茶及调味香料

第十章 谷物

第十一章 制粉工业产品;麦芽;淀粉;菊粉;面筋

第十二章 含油子仁及果实;杂项子仁及果实;工业用或药用植物;稻草、秸秆及饲料

第十三章 虫胶;树胶、树脂及其他植物液、汁

第十四章 编结用植物材料;其他植物产品

第三类 动、植物油、脂及其分解产品;精制的食用油脂;动、植物蜡

第十五章 动、植物油、脂及其分解产品;精制的食用油脂;动、植物蜡

第四类食品;饮料、酒及醋;烟草、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

第十六章 肉、鱼、甲壳动物、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制品

第十七章 糖及糖食

第十八章 可可及可可制品

第十九章 谷物、粮食粉、淀粉或乳的制品;糕饼点心

第二十章 蔬菜、水果、坚果或植物其他部分的制品

第二十一章 杂项食品

第二十二章 饮料、酒及醋

第二十三章 食品工业的残渣及废料;配制的动物饲料

第二十四章 烟草、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

第五类 矿产品

第二十五章 盐;硫磺;泥土及石料;石膏料、石灰及水泥

第二十六章 矿砂、矿渣及矿灰

第二十七章 矿物燃料、矿物油及其蒸馏产品;沥青物质;矿物蜡

第六类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

第二十八章 无机化学品;贵金属、稀土金属、放射性元素及其同位素的有机及无机化合物

第二十九章 有机化学品

第三十章 药品

第三十一章 肥料

第三十二章 鞣料浸膏及染料浸膏;鞣酸及其衍生物;染料、颜料及其他着色料;油漆及清漆;油灰 及其他类似胶粘剂;墨水、油墨

第三十三章 精油及香膏;芳香料制品及化妆盥洗品

第三十四章

肥皂、有机表面活性剂、洗涤剂、润滑剂、人造蜡、调制蜡、光洁剂、蜡烛及类似品、塑型用膏、"牙科用蜡"及牙科用熟石膏制剂

第三十五章 蛋白类 物质;改性淀粉;胶;酶

第三十六章 炸药;烟火制品;火柴;引火合金;易燃材料制品

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>

第三十七章 照相及电影用品

第三十八章 杂项化学产品

第七类 塑料及其制品;橡胶及其制品

第三十九章 塑料及其制品

第四十章 橡胶及其制品

第八类 生皮、皮革、毛皮及其制品;鞍具及挽具;旅行用品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:动物肠线(蚕胶丝除外)制品

第四十一章 生皮(毛皮除外)及皮革

第四十二章 皮革制品;鞍具及挽具;旅行用品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;动物肠线(蚕胶丝除外)制品 第四十三章 毛皮、人造毛皮及其制品

第九类 木及木制品;木炭;软木及软木制品;稻草、秸秆、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;篮筐及柳条编 结品

第四十四章 木及木制品;木炭

第四十五章 软木及软木制品

第四十六章 稻草、秸秆、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;篮筐及柳条编结品

第十类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;回收(废碎)纸或纸板;纸、纸板及其制品

第四十七章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;回收(废碎)纸或纸板

第四十八章 纸及纸板;纸浆、纸或纸板制品

第四十九章 书籍、报纸、印刷图画及其他印刷品;手稿、打字稿及设计图纸

第十一类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

第五十章 蚕丝

第五十一章 羊毛、动物细毛或粗毛; 马毛纱线及其机织物

第五十二章 棉花

第五十三章 其他植物纺织纤维;纸纱线及其机织物

第五十四章 化学纤维长丝;化学纤维纺织材料制扁条及类似品

第五十五章 化学纤维短纤

第五十六章 絮胎、毡呢及无纺织物;特种纱线;线、绳、索、缆及其制品

第五十七章 地毯及纺织材料的其他铺地制品

第五十八章 特种机织物;簇绒织物;花边;装饰毯;装饰带;刺绣品

第五十九章 浸渍、涂布、包覆或层压的纺织物;工业用纺织制品

第六十章 针织物及钩编织物

.

第十二类 鞋、帽、伞、杖、鞭及其零件;已加工的羽毛及其制品;人造花;人发制

第十三类 石料、石膏、水泥、石棉、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;陶瓷产品;玻璃及其

第十四类 天然或养殖珍珠、宝石或半宝石、贵金属、包贵金属及其制品;仿首饰;

第十五类 贱金属及其制品

第十六类 机器、机械器具、电气设备及其零件;录音机及放声机、电视图像、

第十七类 车辆、航空器、船舶及有关运输设备

第十八类 光学、照相、电影、计量、检验、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、

第十九类 武器、弹药及其零件、附件

第二十类 杂项制品

第二十一类 艺术品、收藏品及古物

<<2012年-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